**招标需求**

为巩固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有效解决划定不实、非法占用等问题，完善保护措施，提高监管水平，规范有序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核实整改划定不实的基本农田结合定海区实际情况，实施本次招标。

1. **工作依据**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 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19〕343 号）、《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等文件。

1. **工作内容及任务**

根据自然资源部和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 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19〕343 号）等相关精神，我区拟开展12.3万亩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划及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并结合全天候遥感、卫星影像、耕地质量监测评价、土地变更调查、自然资源督察、卫片执法、永农专项检查、农业“两区”等成果，以“三调”为底图，调整建立永农数据库。

1.核实永农储备库部下发潜力图斑。结合定海区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初步数据、最新土地变更调查数据，对自然资源部下发的潜力图斑逐一实地核实。

2.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内业数据处理。利用自然资源部下发的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实地核查软件，结合下发的潜力图斑、定海区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初步数据、最新土地变更调查数据、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已建成高标准农田、全国耕地质量评价、建设项目用地审批等数据，分析整合形成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后备资源潜力成果，编制形成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核实内业数据，要求数据翔实、合理。

3.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外业核实。针对形成的核查数据，组织经验丰富的外业团队（要求由规划人员、测绘人员组成），分乡镇分村逐图斑进行外业核实，外业核实时，拍照角度、位置、照片质量必须达到部核查的相关要求。

4．合理确定划定规模。根据划定工作要求，会同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结合重大建设项目、生态建设、灾毁等占用需求或减少永久基本农田情况，合理确定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任务。

5.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方案编制。根据外业核实结果，编制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方案，确保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和优质耕地基本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且储备区内耕地平均质量等级高于部下发的潜力图斑平均质量等级。

6.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更新完善。在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方案基础上，按照部、省数据库建设规范要求更新完善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和相关表册等成果。上述核实整改补划和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涉及永久基本农田布局调整后，在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审核完成后，并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衔接。

**三、其他要求**

1、永久基本农田数据成果要在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统一部署的时间节点内通过审核。

2、后续上级如果对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开展的政策规定和任务完成时间节点进行调整，严格按照上级的最新要求执行。

3、采购预算/投标限价：人民币40万元，超过投标限价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不得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包给其他企业法人或自然人，否则采购方有权中止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中标方承担。

**四、提交成果**

主要包括文本成果和数据库成果。

1、文本成果。包括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方案、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方案、表格数据、图件成果。

2、数据库成果。包括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更新成果、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数据库。

3、其他数据。国土调查云工作平台关于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划及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并调整建立永农数据库划定实地核查的相关附件数据，以及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及市自然资源局要求的其他数据。

**五、实施要求**

5.1 数据成果汇交时间必须按照自然资源部与浙江省自然资源厅统一部署的时间节点。

5.2 为保证数据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正确性，项目在进行技术设计时需要严格遵照自然资源部、浙江省自然资源厅的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若国家、省、市有关数据标准有变动的，以变动后的标准为准。

5.3 项目建设开始前，中标单位应与采购单位签订安全保密协议，确保数据安全性和网络安全性，提高技术人员安全意识和个人素质。

5.4 对项目参与人员进行针对本项目相关的业务、技术培训，有步骤地对数据进行梳理、分析以及外业校核，保障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确保数据通过自然资源部审核。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签定后，3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30%的预付款；

2）完成上级下达阶段性工作任务，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3）根据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复核意见，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方案修改完善、更新数 据库，按时上报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二上”成果并通过自然资源部审核后，30 个工作日内付清全部余款。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舟山市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项目评标办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舟山市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项目的评标。

**中标依据：**在不高于最高限价的前提下，综合评估分最高者为中标候选人。

 **最高限价：指预算金额。**

**扶持政策说明：**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符合以下要求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1）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2）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报价的计分方法**

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  |
| --- | --- |
| 评价指标和各评价权重指标：评标指标 | 权重（％） |
| 商务、技术部分 | 80 |
| 投标报价 | 20 |
| 合计 | 100 |

综合评估分=商务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将综合评估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参投标人名次。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候选中标商的选取**

按照综合评估分名次推荐候选中标人1名，备选中标人1名。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方****内容** |  |
| 1 |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  |
| 2 | 法人授权委托书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结论** |  |

注：1、表中只需填写“√”或“×”；

 2、在结论栏中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采购方代表或代理机构签名

**舟山市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项目评分表**

项目名称： 舟山市定海区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项目

招标编号： SZGXZS2019213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分值及评分标准 | 得分 |
| 技术部分（62分） | 永农划定方案（36分） | 项目方案总体设计的科学性、先进性、可行性、扩展性、安全性和独特性，包括项目的技术路线、实现方法和关键技术的阐述，以及对项目实施计划的合理建议（10分）：好的7－10分，较好3－7分，一般1－3分。 |  |
| 项目方案的针对性，点对点对答是否详尽、明细，满足招标需求；结合永久基本农田划定相关的信息化、数据标准、准则、要求、要素（10分）：好的7－10分，较好3－7分，一般1－3分。 |  |
| 项目方案设计中的关键技术解决能力，投标人对本次项目的技术难点分析、风险分析和解决难题、规避风险措施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8分）：好的6－8分，较好3－6分，一般1－3分。 |  |
| 针对本次招标需求提出合理的应急方案，充分考虑定海本地的实际使用需求（8分）：好的6－8分，较好3－6分，一般1－3分。 |  |
| 组织实施方案（8分） |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具有完备的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规范、是否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项目进度安排及进度控制科学合理；工期保障措施健全（8分）：好的6－8分，较好3－6分，一般1－3分。 |  |
| 人员配置（9分） | 项目总负责具有土地资源管理类高级及以上职称，得3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相应的证书和开标前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拟投入项目组成员中，具有省级及以上土地规划从业人员培训合格证的10人及以上的得6分，6-9人的得2-5分，少于6人的得0-2分。（提供相应的证书和开标前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人员与总负责人员不可重复） |  |
| 服务承诺(9分) | 项目作业质量目标、质量保证措施、项目管理制度（包括质量管理、设备管理、保密管理及档案管理等）具体、合理、可行、针对性强（3分）：好的3分，较好2分，一般1分，不提交不得分。 |  |
| 项目整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划分、进度控制合理、关键时间节点把握科学准确（2分）：好的2分，较好1分，一般0.5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根据投标人对常规后续服务的工作安排、工作内容以及优惠措施等（2分）：好的2分，较好1分，一般0.5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服务响应时间：服务响应时间由专家根据投标人的承诺及驻地工作安排（2分）：好的2分，较好1分，一般0.5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资信部分（18分） | 供应商实力（8分） | 投标人具有土地规划乙级或以上资质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开标现场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得1分，最多得3分。（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 投标人具有企业信用等级AAA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类似相关业绩（10分） | 投标人承担过县（市、区）级的同类永久基本农田划区定界项目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投标人承担过县（市、区）级的同类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项目的，每个1分，最高得3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投标人承担过县（市、区）级的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耕地分等调查评价项目的，每个项目得0.5分，最高得2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投标人承担过同类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耕地质量等级监测评价工作、土地整治新增耕地现状调查与动态评估的,每个类型项目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投标报价（20分） | 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